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416　　证券简称：湘电股份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董事陈能先生因工作到美国出差未能出席，委托董事汤鸿辉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颜勇飞先生因工作到美国出差未能出席，委托董事罗百敏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周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刘海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方芳

公司负责人周建雄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海强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方芳女士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883,567,356.00	10,398,356,956.00	33.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2,316,454,015.00	2,422,440,433.00	-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81	4.52	-15.71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53,973,503.00		-73.0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23		-52.74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439,156.00	126,321,593.00	-79.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1	-81.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9	-81.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1	-81.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2	5.24	减少3.5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0	4.87	减少3.6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24,8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40,7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55,935
所得税影响额	-3,061,1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97,592
合计	8,862,775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7,38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210,347,386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星河数码投资有限公司	12,005,26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1,552,821	人民币普通股
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10,033,136	人民币普通股
孙显珍	5,710,870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中行-FORTIS BANK SA/NV	3,329,82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2,773,69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39,952	人民币普通股
何广苏	2,128,38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26,736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应收票据	1	361,447,918	247,614,290	46%
应收账款	2	5,570,740,238	3,631,319,407	53%
预付款项	3	455,674,993	194,925,772	134%
在建工程	4	429,528,646	220,881,547	94%
其他应收款	5	234,455,284	106,311,147	121%
短期借款	6	2,120,921,957	1,498,469,780	42%
应付票据	7	2,694,919,078	1,467,787,961	84%
应付债券	8	938,980,000		100%
长期应付款	9	200,000,000		100%
长期借款	10	561,595,126	410,000,000	37%
其他应付款	11	266,488,675	151,988,774	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	111,945,881	65,094,194	72%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608,484,542	304,242,271	100%
资本公积	14	1,035,244,870	1,562,138,364	-3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	-15,503,717	-5,846,927	165%

<1> 应收票据上升46%，主要由于本公司更多的采用票据结算，规避应收款项的坏账风险。

<2>应收账款上升51%，主要由于风力发电系统销售增长，致使应收帐款大幅增加所致。

<3> 预付账款上升134%，主要由于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为保证生产而购买风力发电系统关键组件而支付的大量的材料采购款产生。

<4>在建工程上升94%，主要是公司增大设备更新改造的投入。

<5> 其他应收款增长了121%，主要由于公司为扩大风力发电系统的销售参与投标项目增多，相应的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6> 短期借款增加42%，主要由于公司为保证生产的持续增长，新增贷款所致。

<7> 应付票据上升84%，主要由于销量上升导致开立的用于材料采购的应付票据随之增加。

<8> 应付债券增加100%，为发行公司债券所致。

<9>长期应付款增加100%，是公司办理固定资产融资租赁业务所致。

<10>长期借款上升37%，主要是改善资金结构，将部分短期借款改为长期借款所致。

<11>其他应付款上升75%，主要是由于随着销售的增长应付各项费用的增加。

<12>其他非流动负债上升72%，主要是公司收到的各部门用于公司进行技术改造及科研项目的拨款。

<13>实收资本上升100%，主要是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致。

<14>资本公积减少3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165%。主要是公司收购风能49%的股权，支付价款与帐面价净资产产生的差额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无分红情况。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建雄
2011年10月18日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11临-032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二〇一一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1年10月18日在湖南省湘潭市湘电大酒店会议室举行，董事长周建雄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董事陈能先生因工作到美国出差未能出席，委托董事汤鸿辉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颜勇飞先生因工作到美国出差未能出席，委托董事罗百敏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会、经理层部分成员以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需要，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同意：11票　　反对：0票　　弃权：0

二、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资并购美国E.M公司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电机产业竞争力，加速公司经营国际化进程，经和美国通用电气公司（以下简称“GE公司”）友好协商，公司拟出资并购GE公司下属Electric Machinery公司（以下简称“E·M公司”）。

E·M公司成立于1891年，注册地为美国明尼苏达州。该公司现占地面积约31,700平方米，拥有员工256人（其中研发设计人员32人），主要产品为同步电动机、感应电动机、同步发电机、无刷励磁机，主要市场集中在石油、天然气以及发电配套等高端电机市场领域。美国Berg &Berg Enterprises Inc. 位于加利福尼亚州库比蒂诺，该公司是一家由卡尔·伯格负责运营的大型风险投资基金公司，公司拟与美国Berg &Berg Enterprises Inc.进行战略合作，以美元现金出资方式，联合并购E·M公司100%的股权，正式竞购价格以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的评估价格为基准，最终购买价格由美国司法部竞购拍卖程序确定。董事会授权公司项目组具体操作前期并购事宜，最终并购方案确定后另行公告并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11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三、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11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四、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湖南湘电东洋电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湖南湘电东洋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东洋”）系我公司合营公司（持股比例为50%），为了保证湘电东洋的正常运营，公司同意为湘电东洋提供1000万元续贷的授信担保。

至2011年9月30日，湘电东洋总资产11813.54万元，净资产4282.28万元，资产负债率63.75%，主营业务收入6354.7万元，净利润300.53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马伟明、王善平、盛杰民、刘煜辉认为被担保方湘电东洋电气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50%的联营公司，被担保对象的主体资格、资信状况及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均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因此，该项担保是合理的，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同意：11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五、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湘电股份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11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公司定于2011年11月5日（星期六）上午9:00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11月5日（星期六）9:00

3、股权登记日：2011年10月28日（星期五）

4、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湘潭市湘电大酒店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为湖南湘电东洋电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公司董、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11年10月28日（星期五）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他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见附件）；

4、公司聘请的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可以是复印件）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是原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持受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上述1、2项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

4、登记时间：2011年10月31日（星期一），上午8:00-12:00，下午13:30-17:30。

5、登记地点：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李怡文　　刘珏

联系电话：0731-58595252，58595732　　传真：0731-58595252

通讯地址：湖南省湘潭市下摄司街302号

邮政编码：411101

（五）注意事项

1、参加会议的股东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九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1年　月　日

投票意见：

序号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为湖南湘电东洋电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请在相应的意见栏划“√”

如委托人未对投票意见做出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11临-033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1年10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参与了通讯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季度报告的内容及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本次季度报告所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11临-034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湖南湘电东洋电气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公司本次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1000万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公司对外提供担保额累计为 20.86亿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为湖南湘电东洋电气有限公司提供总计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具体事项如下：

湖南湘电东洋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东洋”）系我公司合营子公司（控股比例为50%），随着湘电东洋生产规模的扩大，需要投入大量资金，为保证城轨等生产项目2011年度内按期完成及湘电东洋的正常运营，公司同意为湖南湘电东洋电气有限公司提供1000万元的授信担保。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1年10月18日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湖南湘电东洋电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因公司担保总额累计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因此，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湖南湘电东洋电气有限公司于2003年11月7日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38.5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50%。该公司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桐梓坡西路290号；法定代表人：罗百敏；主要经营范围：轨道车辆用电机、电气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的售后服务及其他相关业务。

至2011年9月30日，湘电东洋总资产11813.54万元，净资产4282.28万元，资产负债率63.75%，主营业务收入6354.7万元，净利润300.53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以全票通过，同意为湖南湘电东洋电气有限公司提供上述担保，其审批程序符合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1年9月30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发生额为2086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6.11 %，其中公司累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205400万元，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3200 万元，上述担保都在正常履行之中，无逾期担保。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湖南湘电东洋电气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九日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作为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此次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被担保方湘电东洋电气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50%的合营公司，本次担保金额1000万元；本次被担保对象的主体资格、资信状况及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均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因此，该项担保是合理的，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马伟明、王善平、盛杰民、刘煜辉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八日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华微电子

§1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夏增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韩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朱晓丽

公司负责人夏增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晓丽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06,813,068.44	3,118,467,336.77	2.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1,624,770,394.15	1,559,762,646.61	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0	2.30	4.35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9,201,674.42		6.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0		6.49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659,175.03	70,745,347.54	6.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	4.44	增加0.0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6	4.36	减少0.0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1,219.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8,729.70
所得税影响额	-254,247.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724.46
合计	1,317,078.72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5,63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72,493,513	人民币普通股
吉林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17,9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东海证券-交行-东风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66,58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99,985	人民币普通股
邱国富	2,292,8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量化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8,171	人民币普通股
肖贵清	1,815,840	人民币普通股
崔海花	1,701,257	人民币普通股
王曼云	1,663,090	人民币普通股
沈昌明	1,635,928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动说明：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变动比率
应收票据	188,282,598.15	138,340,346.45	36.10%
预付款项	47,642,551.18	89,263,921.24	-46.63%
在建工程	126,318,949.28	74,200,073.49	70.24%
无形资产	193,656,064.13	142,269,718.00	36.12%
应付票据	249,254,422.54	151,032,554.71	65.03%
应付职工薪酬	2,520,715.20	3,777,839.65	-33.28%
应交税费	4,492,186.10	11,268,286.06	-60.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5,000,000.00	-100.00%
股本	678,080,000.00	521,600,000.00	30.00%

注：

（1）应收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49,942,251.70元，增加比例为36.10%，增加原因系销售业务中以票据结算的比例增加所致。

（2）预付款项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41,621,370.06元，减少比例为46.63%，减少原因系预付款业务到期结算所致。

（3）在建工程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52,118,875.79元，增加比例为70.24%，增加原因系公司为扩充产能增加设备投入所致。

（4）无形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51,386,346.13元，增加比例为36.12%，增加原因系公司购买土地、购买非专利技术所致。

（5）应付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98,221,867.83元，增加比例为65.03%，增加原因系公司付款业务中直接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比例增加所致。

（6）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1,257,124.45元，减少比例为33.28%，减少原因系公司支付2010年计提销售人员工资所致。

（7）应交税费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6,776,099.96元，减少比例为60.13%，减少原因系公司缴纳2010年实现所得税、增值税所致。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5,000,000元，减少原因系公司归还到期银行贷款所致。

（9）股本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156,480,000元，增加比例为30%，增加原因系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红股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发生重大变化说明：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率
资产减值损失	1,717,565.13	9,560,735.37	-82.04%
营业外收入	3,353,173.67	1,261,036.37	165.91%
营业外支出	2,567,796.75	4,182,744.66	-38.61%

（1）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7,843,170.24元，减少比例为82.04%，减少原因系公司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少于上年同期所致。

（2）营业外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2,092,137.30元，增加比例为165.91%，增加原因系公司将以前年度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按项目完工后资产使用年限分期确认为营业外收入所致。

（3）营业外支出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1,614,947.91元，减少比例为38.61%，减少原因系公司上年同期向灾区捐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动说明：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率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165,502.94	-98,151,443.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98,887.59	103,183,267.70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95,014,059.21元，减少原因系公司购买土地及为本期扩充产能增加设备投入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223,182,155.29元，减少原因系公司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报告期内未进行现金分红。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增文
2011年10月17日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11-46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邹剑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剑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莫劲刚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1,438,587,186.43	1,318,884,313.96	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76,375,113.88	837,551,932.32	4.64%	
股本（股）	164,000,000.00	82,000,000.00	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34	10.21	-47.70%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25,799,892.94	38.32%	934,055,954.00	6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178,281.90	-26.33%	57,038,146.25	2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1,054,633.77	187.4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7	136.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40.00%	0.35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40.00%	0.35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5%	-3.07%	6.66%	-4.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	-3.28%	6.67%	-3.8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22.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4,235.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2,993.11	
所得税影响额	27,356.98	
合计	-155,022.9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88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高要鸿图工业有限公司	32,047,382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	17,030,404	人民币普通股
高要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305,774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6,742,574	人民币普通股
布立晖	4,143,300	人民币普通股
佛山市南海港能燃料物料有限公司	3,932,881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市粤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1,837,448	人民币普通股
王中	722,735	人民币普通股
彭彤	675,208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较年初下降45.5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募集项目投入所致。

2.套期工具较年初下降66.0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进行了远期外汇到期结汇交割所致。

3.应收账款较年初增长31.4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4.预付账款较年初增长47.3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预付的模具、工装设备款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长432.82%，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应收出口退税、待抵扣进项税款增加所致。

6.存货较年初增长35.75%，主要原因一是客户需求量增加，相应的产品配套件、在产品余额较年初分别有较大增幅；二是因开发新产品增多导致待返销工装大幅增加；三是随着规模的扩大，业务量增加，为满足生产加工需求，所需加工产品的刀具、磨具、刃具等易损件的安全库存量增大。

7.在建工程较年初增长328.52%，主要原因是按照募投项目的投入进度，增加项目投入所致。

8.短期借款较年初增长71.08%，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规模的增大，销售业务的增加，为满足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周转资金的需求，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9.应付票据较年初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到期采购款项的方式增加所致。

10.预收账款较年初增长573.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客户预付开发新产品的工装模具款所致。

11.应交税费较年初下降247.1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预缴所得税增加所致。

12.长期借款较年初下降48.3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偿还了借款所致。

13.股本较年初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执行了经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对2010年度进行利润分配，每10股送红股10股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66.6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主营产品市场需求旺盛，销售订单增加，销售大幅增长所致。

2.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长69.8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大幅增长，营业成本相应增长所致。

3.营业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增长193.40%，主要原因报告期内产品销售增加而计列的税金及附加增多，以及新增缴纳地方教育费附加所致。

4.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140.8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出口产品的仓储、物流费大幅上升以及随着销售增长相关产品包装费、运费、装卸费相应增加所致。

5.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下降157.4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转回存货减值准备所致。

6.营业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27.78%，主要是销售收入增加所致，但报告期人民币的不断升值，使得公司受汇率的影响，损失较大，同时受国内铝合金锭的涨价，人工费用的增加，总成本上升，毛利下降，引致营业利润增幅低于销售收入的增幅。

7.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55.6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的科研项目经费等政府补贴同比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上升148.1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规模扩大，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153.5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按照实施计划，稳步推进募投项目投入的资金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45.6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归还了银行借款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4 对2011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50%			
2011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0.00%	~~	30.00%
	公司预计201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幅度小于30%			
2010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5,300,312.7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去年将有较大的增幅，但利润增长放缓，增长幅度不能与收入同步，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 1、由于人民币不断升值，使得公司受汇率影响损失较大，因而毛利下降。 2、受国内铝合金锭涨价以及人工费用的增加的影响，总成本上升，从而影响公司业绩。 3、由于公司享受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截至上年末的结束，公司所得税费用将比去年同期大幅增长，将导致净利润减少。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7月07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2011年08月13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	公司经营情况
2011年08月13日	公司	实地调研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2011年08月13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2011年08月13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2011年08月16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股东结构
2011年08月30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邹剑佳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11-44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一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二〇一一年十月十八日

2、会议召开地点为：广东鸿图一楼会议中心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邹剑佳先生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63,881,86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95%。

会议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广东鸿图南通压铸有限公司向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63,881,863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的高向阳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意见如下：本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广东鸿图《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二〇一一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二〇一一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11—45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10月8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形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于2011年10月18日下午1:00在广东鸿图一楼会议中心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邹剑佳先生主持，采用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全部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投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四、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原第九条规定：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对外捐赠、内部投资、资产处置运用、贷款等事项方面享有以下权力（关联交易除外），并签署有关合同和协议：

（一）对外捐赠金额遵守《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开支管理办法》（2007年2月12日修订）之规定：“与生产经营无关的捐赠、赞助支出，单笔金额在1万元（含1万元）以下的，由总经理批准，财务总监联签后支付；单笔金额在1万~5万元（含5万元）的，由总经理报董事长审批；单笔金额在5万元以上的，由董事会审议”。

（二）金额≤200万元的内部投资项目（内部投资项目是指在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计划外的投资项目）；

（三）金额≤50万元资产处置事项（包括资产租赁、出售和许可使用等方式）；

（四）金额≤1500万元（单笔）采购、销售合同；

（五）属于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年度经营计划内的商业贷款。

现修改为：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对外捐赠、内部投资、资产处置、贷款等事项方面享有以下审批权限：

（一）对外捐赠的审批权限：与生产经营无关的捐赠、赞助支出，单笔金额在1万元（含1万元）以下的，由总经理批准，财务总监联签后支付；单笔金额在1万~5万元（含5万元）的，由总经理报董事长审批；单笔金额在5万元以上的，由董事会审议。

（二）内部投资的审批权限：公司总经理于每季度初提交当季的对内投资计划予董事会审批，并于每季度末向董事会汇报对内投资计划的执行情况；

公司总经理有权在董事会审批通过的对内投资权限以外决定公司单笔额度在2000万元以下，一年内累计5000万元以下的对内投资事项；

（三）资产处置的审批权限：以资产租赁、出售和许可使用的方式处置资产不超过五十万元；

（四）贷款的审批权限：贷款事项由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预算决定。

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采购合同、销售合同，由总经理签署。

上述决议的详细内容请见2011年10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九日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1-027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刘庆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少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1,284,430,617.14	865,074,061.74	4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113,526,814.22	652,865,853.20	70.56%	
股本（股）	252,077,251.00	160,749,000.00	5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42	4.06	8.87%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21,291,262.84	32.33%	342,597,396.99	37.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574,224.51	27.19%	69,689,727.84	3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3,250,898.94	-6.6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9	-43.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20.00%	0.28	2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20.00%	0.28	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9%	-1.21%	7.73%	-0.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	-1.36%	6.15%	-1.0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227.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688,20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5,602.08	
所得税影响额	-1,533,709.25	
合计	14,302,120.61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10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上海广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935,400	人民币普通股
联想投资有限公司	19,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庆峰	17,130,093	人民币普通股
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4,5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1,006,91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103,366	人民币普通股
王仁华	8,137,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391,921	人民币普通股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5,009,974	人民币普通股
陈涛	3,623,4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29870.65万，增长97.58%，主要系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2、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1386.47万，增长91.90%，主要系招投标支付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3、存货较期初增加1917.54万，增长52.52%，主要系信息工程、语音数码产品备货所致；

4、投资性房地产较期初增加2375万，增长100%，主要系公司搬迁，老房产用途由自用改为经营租赁，由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5、开发支出较期初增加1414.43万，增长50.34%，主要系新增研发项目投入所致；

6、短期借款较期初减少1980万，下降100%，主要系归还借款所致；

7、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899.82万元，下降100%，主要系发放去年末提取的绩效工资所致；

8、应缴税费较期初减少1593.35万元，下降84.64%，主要系及时缴纳了增值税和所得税所致；

9、其他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320.30万元，下降31.35%，主要系政府补贴项目计入损益所致；

10、股本较期初增加9132.83万元，增长56.81%，主要系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11、资本公积较期初增加33179.28万元，增长125.09%，主要系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股本溢价所致；

1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较期初增加46066.10万元，增长70.56%，主要系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13、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9383.39万元，增长37.72%，主要系语音支撑软件和信息工程的销售增长所致；

14、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3603.42万元，增长38.52%，主要系信息工程的销售增长，成本相应增长所致；

15、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1504.53万元，增长35.15%，主要系公司运营规模扩大和新业务不断推出等致相关销售费用增长；

16、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2259.94万元，增长34.16%，主要系研发费用增加及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人员增加引起职工薪酬等增加所致；

17、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300.39万元，下降1101.74%，主要系当期控股子公司苏州科大讯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安徽讯飞皆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亏损所致；

18、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2602.71万元，增长57.74%，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人员增加，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19、支付的各项税费较去年同期增加1590.84万元，增长49.03%，主要系业务增加导致增值税和所得税增加所致；

20、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673.58万，下降82.79%，主要系去年同期增持广州橂鸿公司股权比例，达到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形成的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21、投资所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350万，下降100%，主要系对外投资减少所致；

22、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645.43万元，下降100%，主要系去年同期减持安徽讯飞皆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形成的现金净流出所致；

23、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42461万元，增长31452.59%，主要系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24、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1820万元，下降47.89%，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刘庆峰为代表的14位自然人股东（刘庆峰、王仁华、陈涛、吴相会、江涛、黄海兵、孙金城、王智国、郭武、严峻、胡郁、张焕杰、吴晓如、徐玉林）、董事会秘书徐景明 2、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刘庆峰为代表的14位自然人股东	1、自科大讯飞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科大讯飞的股票，也不由科大讯飞收购该部分股份；上述禁售期满后，本承诺人在科大讯飞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所持有科大讯飞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承诺人今后从科大讯飞离职，本承诺人自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科大讯飞股份。 2、在持有科大讯飞股权期间，将不会从事与科大讯飞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会直接投资、收购与科大讯飞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企业和项目，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帮助；如因任何原因引起与科大讯飞发生同业竞争，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放弃此类同业竞争。	严格履行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对2011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50%			
2011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20.00%	~~	50.00%
2010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139,242.6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各项业务持续稳步发展。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8月2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兴业证券、上海汇利资产管理公司、长江证券、新思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介绍公司情况，技术、业务进展，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庆峰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1-026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1年10月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11年10月18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同时进行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其中王仁华先生、唐斌先生、王能光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庆峰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2011年10月1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2、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推荐恢复上市、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议案》。

根据《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证券上市协议》等的要求，公司与具有股票上市推荐资格以及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推荐恢复上市、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推荐恢复上市、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

特此公告。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1-028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推荐恢复上市、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证券上市协议》等的要求，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于2011年10月18日与具有股票上市推荐资格以及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签订了《推荐恢复上市、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

上述协议的生效条件是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的股票已被暂停上市。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的股票已被暂停上市，公司向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恢复上市时，由国元证券担任恢复上市推荐人，公司与国元证券执行协议“推荐恢复上市”部分。若公司股票被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后（包括公司恢复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披露后终止上市的情形），由国元证券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当国元证券失去主办券商业务资格时，由副主办券商华安证券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公司、国元证券、华安证券三方执行协议“委托代办股份转让”部分。

截至目前，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自查表中发现的问题已整改。日后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特此公告。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九日